

中国蒙城庄子学会 编

GUOJI ZHUANGZI XUESHU YANTAOHUI LUNWENJI 2

国际庄子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二)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国际庄子学术研讨会 论文集(二)

中国蒙城庄子学会 编

安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庄子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二)/中国蒙城庄子学会编.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2000.11
ISBN 7-5396-1977-5

I.国... II.中... III.庄周-哲学思想-研究-文集
IV.B223.5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4377 号

国际庄子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二)

中国蒙城庄子学会 编

责任编辑:王玉佩

出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

邮政编码:230063

发行: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

印刷:安徽省地质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2

插页:4

字数:300,000

印数:2500

版次:2000 年 1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6-1977-5/I·1845

定价:20.0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1	庄子的超越观念和鲲鹏精神	施忠连
10	庄周的乡贯和道统	张正明
15	韩国的老庄研究	[韩国] 金京玉
23	汉代的《庄子》研究与《庄子》影响	葛 亮
40	楚人庄周说	蔡靖泉
65	莫若以明——对“齐物”的质疑	朱 锋
80	《庄子》散文的楚文化特征	李竹君
92	庄子与楚文化	孙以楷 夏当英
99	论庄子的“无用之用”	李明珠
110	庄学精神：山水旅游文化的源泉	魏宏灿
120	庄子思想传入韩国及其影响	[韩国] 李延佑
123	阜阳出土的《庄子·杂篇》汉简	韩自强 韩 朝
127	庄子浅论	张 真
140	“庄周故里”的入典及其一些看法	李 晖
161	《庄子》：在追溯远古和贬抑圣贤中高扬自我	罗 漫
148	《庄子》“至德之世”的人类学价值考察	罗 漫
192	论庄子文学的喜剧性	李谷鸣
204	论《庄》学三阶段	涂又光

目 录

206	从海德格尔的《诗人何为》看庄子的诗性本质 张 松
229	论庄子“逍遥”的实质及其文化意义 张 松
248	门外谈道 欧远方
259	论庄子的浪漫思想 何明新
272	庄子的无何有之乡 杨汝舟
296	庄子的崇尚自然与当今的环境保护 胡安良
302	道家文化在当代社会的价值与意义 钱耕森 胡贯中
323	蒙城重建庄子祠的设计思想 张驭寰
328	对庄公庙的梁架结构分析 张驭寰
331	庄周后人研庄子 卢 干
351	庄周故里名人胜迹述略 慕占民
361	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孙孔文
365	在中国·蒙城第二届国际庄子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 刘剑波
371	第二届国际庄子学术研讨会闭幕词 井福源
373	“中国蒙城第二届国际庄子学术研讨会”会议纪要 ...

庄子的超越观念和鲲鹏精神

复旦大学哲学系 施忠连

庄
子
的
鲲
鹏
超
越
精
神

1

所谓超越就是人的主观精神同宇宙最高存在物、绝对者的接近或合一，它是宗教和哲学上的一个基本观念，表现了人类对永恒、自由和完美的向往，是人类在探寻宇宙最真实的存在，追求人生的安身立命之所和精神的最高境界的进程中形成的概念。现代汉语中超越这个词来自西方，是 transcendence 这个词的意译，然而，超越作为一种哲学观念却是在东方的庄子著作中获得其最早的、完全意义上的表达。

超越观念的核心内容是最高超越者的概念，在基督教中，这一概念表现为上帝的形象。上帝是最高的、永恒的、无限的、绝对的存在物，它无限完美，全知全能，创造一切，如教父哲学家奥古斯丁所写：“至高、至美、至能、无所不能、至仁至义、至隐，无往而不在，至坚、至定、但又无以执持，不变而变化一切，无新无故而更新一切；……行而不息，晏然常寂，总持万机，而一无所需；负荷一切，充裕一切，维护一切，创造一切，养育一切，改进一切；虽万能皆备，而仍不弃置。……”（《忏悔录》第一卷）。奥古斯丁的上帝是人格神，

他这段话带有鲜明的神学色彩,然而却非常全面、深刻而生动地描绘了最高超越者的品性,我们可以用以对照分析庄子对于最高超越者的论述。

庄子思想中的最高超越者是道,与上帝不一样,它不是人格神,不仅如此,它超越了伦理学,庄子不像奥古斯丁那样,不再使用“仁”、“义”的范畴来规定最高超越者,然而他以自己的语言同样全面而又深刻地揭示了最高超越者的根本特征。道也是无限和绝对,根据庄子,道超越时空,“在太极之先而不为高,在六极之下而不为深,先天地生而不为久,长于上古而不为老”(《大宗师》)。道是自存的,它创造了世界万物,自己却不是为某种事物所创造,它“自本自根,未有天地,自古以固存;神鬼神帝、生天生地”(同上)。道是普遍的,它“覆载万物”,“于大不终,于小不遗”(《天地》),是万事万物的本质所在,是个体的生命和力量、人的精神性和智慧的终极来源,稀韦氏得之,以挈天地;伏牺氏得之,以袭气母;维斗得之,终古不忒;日月得之,终古不息;……彭祖得之,上及有虞,下及五伯;傅说得之,以相武丁,奄有天下,乘东维、骑箕尾而比于列星”(《大宗师》)。道又是世界之整体、宇宙之大全。世界上的具体事物都是有限的,它们各有其自己的特点,形形色色,千差万别,“自其异者视之,肝胆楚越也,自其同者视之,万物皆一也”(《德充符》),即统一于道。美丑、大小、生死等对立的概念显示了不同的事物之间的矛盾和冲突,然而“举莛与楹,厉与西施,恢诡谲怪,道通为一”(《齐物论》),道体现了统一性和整体性。

以上庄子对道的种种规定和描绘当然包含了本体和本源的意义,然而,就其本来意义说,它们是在创造一个最高超越者的概念。

实际上,整本《庄子》的宗旨不是研究世界和万物的本质和起源,而是教人如何认识自然界具体事物和人世间各种价值的有限性。道的真正意义是超越,即超越有限、超越具体、超越相对、超越时空、超越差别、超越对立、超越形色、超越感性、超越现象、超越暂

存、超越概念、超越观念、超越言语等，道的意义就是所有这些超越的总和。道作为最高超越者的概念，并不是指某种普遍的存在形态，或某种特定的普遍本质，而是指超越本身，《庄子》书所描绘的道的种种特征、品性和功用，如道是产生万物的本源、是统一无比多样的世界的一，是事物的生命和人的智慧的源泉，等等，道的所有这些意义都是来自道的一个最根本的意义——超越。中国哲学的根本观念——即体即用、体用为一，在《庄子》书中已经有充分的表现。

庄子对道的意义有一个基本的规定——无，它不是指空无，也不是简单的否定，而是指超越。与虚无主义不同，超越不是完全、彻底地拒绝和抛弃，而是意为不受束缚，人们可以自由地出没于有限的事物和价值之中，但是又超拔于它们之上，这就是精神的绝对自由，这是庄子哲学的真意义和真价值所在。

庄子哲学的超越意义表现在他关于悟道和得道的思想中。西方基督教的超越是以与上帝同在为目标，庄子的超越是与道为一。庄子的哲学以论道始，以悟道、得道为归宿，“与道为一”是整本《庄子》反复强调的主题。通达道的途径是“无己”、“无功”、“无名”，这就要“外物”、“外天下”、“外死生”。显然，这里所说的“无”和“外”都是超越的意思。根据庄子哲学的逻辑，道是最高超越者，因此人要得道就要超越自身形体的限制，超越习俗和传统对个体的规范，超越人的各种社会关系对人的制约、超越感性事物对人的支配，超越名利权位等世俗观念对人的精神的束缚，超越知性创造的种种观念、理论和学说对人的心灵的蔽障，还要超越死亡恐惧。如此才能达到极高明的精神境界，获得绝对的精神自由。

得道既是精神的超越过程，又是精神达到的最高的超越境界，它明显地是一种具有宗教意义的精神追求，因为它是为了满足人们的终极关怀，为了超越凡俗、鄙陋和有限，使心灵达到宁静、纯净的极高明的状态，达到“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齐物

论》)的天地境界,找到自己的精神家园,获得永恒的无限,这正是宗教的目标。

得道又是一种超脱的生活方式,它充满了人生的智慧,使人能深悟生命的意义和价值,摆脱纷扰、烦恼和痛苦,获得人生的至乐;使人生无拘无束、任性自然、通脱飘逸、悠然自得。

得道又是一种最高的美学境界,得道之人不仅能见“天地之大美”(《知北游》),而且其自身的人格也能“备于天地之美,称神明之容”(《天下》),如庄子所描绘的:“肌肤若冰雪,淖约若处子;不食五谷,吸风饮露;乘云气,御飞龙,而游乎四海之外。”(《逍遥游》)这些文字都是隐喻,并非实际地描写一个不食人间烟火食的神人,而是用以显示精神不受拘束、自由自在、不断地飞升、极富美感的状态。庄子曾经以庖丁解牛的隐喻说明得道之人忘物、忘我的状态,他形容道:“庖丁为文惠君解牛,手之所触,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踣,砉然响然,奏刀騞然,莫不中音,合于桑林之舞,乃中经首之会。”(《养生主》)可见,得道本身就是一种美学境界。

精神超越具体事物和有限价值并不必定导致消极无为,庄子在描绘超越的精神状态时曾经竭力渲染它的超尘绝俗的性质,比如,他说:“游乎四海之外”,“游乎尘垢之外”(《齐物论》),“登天游雾,挠挑无极;相忘以生,无所终穷”,“逍遥乎无为之业”(《大宗师》),“乘乎莽吵之鸟,以出六极之外,而游无何有之乡,以处圻垠之野。”(《应帝王》)等等,所有这些“谬悠之说,荒唐之言,无端崖之词”(《天下》)也都是隐喻,是描绘超越的精神,正如陈鼓应所说:它们“形容心灵活动超出于物质世界的形相之拘限,心灵活动冲破现实的藩篱而精神上达。……描绘……心灵飞扬”,“超越的意义,在于扬弃与提升;扬弃俗世的价值,而提升到更高更辽阔的精神领域

中。”^① 因此精神的超越不是隐遁避世，无所作为，而是精神的解放、发展、扩张、腾升和飞扬，它在突破种种牵累、束缚、蔽障和阻碍的过程中能够产生、积蓄、激发、迸发极大的精神力量，这又会转变成无穷的想象力和创造力，使人的精神放射出灿烂的光辉。可见，从本质上看，超越不是简单的否定，而是精神的一种积极的创造性的活动，庄子的超越的观念具有这方面的意义，其突出表现是他在《逍遥游》中精心构思和描绘的鲲鹏形象。

庄子用大鹏比喻超越精神，这不只是一种文学上的手法，使思想显得形象、生动，更重要的是一种哲学上的方法，即隐喻，用艺术形象具体地、完整地、深刻地表现对某一观念（这里是超越的观念）的一种独有的体悟。庄子在《逍遥游》中着力阐述了精神绝对自由的思想，但是他向往的自由既不是神话所向往的那种对必然性的蔑视和践踏，更不是庸人无视法则和规定的随心所欲与胡思乱想，而是一种哲人追求的精神超越，也就是要人挣脱世欲价值观念的桎梏，以求得精神无阻碍、无限制的发展，大鹏的形象最充分、最完全、最生动、最贴切地揭示出精神超越题中应有之义，它们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首先超越的精神有最高远的目标。大鹏“以九万里而南为”，所谓“九万里”，极言其高远也，不仅如此，实际上它的目标不是特定的、固定的、有限的，而是无限的，“乘天地之正，而御六气之辩，以游无穷”这句话就是表达这样的意思。道作为最高超越者是绝对的、无限的，因此与道为一是一个无限的过程；道的内容无限地丰富、玄妙，人们可以掌握它的部分，但是难以达到它的全部，求道是个没有终极的过程；道超越一切对立与界限，超越一切有限的价值，求道就要不为感官之欲和世俗之好所支配，去除种种思想藩

^① 陈鼓应：《庄子论道——兼评庄老道论之异同》，载于张松如、陈鼓应等著《老庄论集》，齐鲁书社，1987年版，第107、108页。

篱,心灵空明澄彻,无纤毫之牵挂,精神翱翔于净洁无垢、无限高明的境界。大鹏的逍遥游就是表达这种超越的目标。大鹏的形象在一般中国人的心目中象征着有大抱负,追求高远的人生目标,许多中国人取名大鹏表明了这一点,但是,在《逍遥游》中,它作为庄子的哲学隐喻其真意首先是表明,超越,即与道为一,是精神的无限地飞升的过程。显然,这种思想有助于破除停滞的观点、消极无为、无所作为的观点,有助于克服情趣的低下和思想的僵化。

其次,超越者有极其巨大的精神力量。庄子称大鹏是大几千里鱼——鲲变化而来,而其本身又大几千里,背若泰山,翅膀若垂天之云;大鹏这一硕大无朋的巨物,在逍遥游的过程中显示了无比巨大的力量,如李白所想象的“一鼓一舞,烟朦沙昏;五岳为之震荡,百川为之崩奔”,“簸鸿蒙,扇雷霆;斗转而天动,由摇而海倾,怒无所搏,雄无所争。”(《大鹏赋》)庄子对大鹏如此有声有色、极其夸张地描写表现了他非凡的想象力,然而,更加重要的是喻示了超越的精神有深厚博大的内涵,超越者不是等闲之辈,而是超群绝伦的,他有自我提升,自我发展、自我追求的巨大的内心冲动和精神力量,否则是不可能非同寻常的精神历程的。《逍遥游》对此也有生动的喻示,它说:“且夫水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舟也无力,覆杯水于坳堂之上,则芥为之舟。置杯焉则胶,水浅而舟大也。风之积也不厚,则其负大翼也无力。故九万里风斯在下矣,而后乃今培风;背负青天而莫之夭阏者,而后乃今将图南。”显然,人们如果没有深厚的精神积蓄和凝聚,没有顽强的意专和巨大的精神力量是绝对不愿也是完全不可能挣脱对低下的世俗情趣的迷恋和传统观念对他们的束缚的,其精神不可能鹏程万里,“以游无穷”。

再次,超越者有一股昂扬奋发的精神,大鹏飞翔、腾升的气势磅礴,锐不可当,能冲破一切障碍和束缚。“鹏之徙于南冥也,水击三千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如李白所感受到的:“喷气则六合生云,洒毛则千里飞雪”,“猛势所射,余风所吹,溟涨沸渭,岩峦纷

披，天昊为之怵栗，海若为之蹉跎；巨鳌冠山而却走，长鲸腾海而下驰”（《大鹏赋》）。《庄子》书中另有一些文字形容逍遥游的气势，如《齐物论》说：“骑日月，挟宇宙”，等等，也是对大鹏精神的描绘，都具有极大的感染力。这些文字能克服道家学说中某些消极的因素，鼓舞人们积极努力、奋发向上，以无所畏惧、毫不退缩、一往无前的气概，斩断牵累，抛弃烦恼，制服痛苦、挣脱束缚，破除蔽障，突破阻碍，去攀登并且占领精神领域中一个个高峰。

最后，大鹏的形象还喻示了人们的在求道的过程中必须排除世人的非议和嘲笑，鄙弃世人所珍视、向往和追求的价值，坚定地向着自己选择的方向前进。大鹏在向南飞行时受到的讥讽一是来自蝉和斑鸠，它们对展翅高飞远翔的大鹏很不理解。它们以为在树木之间飞来飞去，已可获得极大的乐趣，力不足还可息于地，因此嘲笑大鹏，何必自寻劳苦南飞九万里；另一个嘲笑是来自一种小雀，它们腾跃而上，不过数仞而下，却以为“翱翔蓬蒿之间，此亦飞之至也，而彼且奚适也？”它们自身渺小，坐井观天，眼界狭隘，不知天高地厚，却要对志向高远的超越者妄加评议。庄子构造大鹏形象的一个重要用意就是将它的宏伟同那些昆虫、鸟雀的渺小加以对比，以突出后者的可悲可笑。这些昆虫、鸟雀是指那些毫无志向，情趣低下之人，《逍遥游》也用以讽刺那些“知效一官，行比一乡，德合一君，而征一国者”，即那些智慧可以胜任一官之职、品行可以团结一乡、道德可以让一个国家的君主满意、能力可以取得全国信任的人。这四种人是世人所赞赏、钦佩、效法的人，他们也往往要为自己取得的成就而自鸣得意。然而庄子竭力贬低这些人，他以宏伟的大鹏形象贬低和鄙弃这些人及其所崇尚的价值：即功名、利禄、地位、财富、狭隘的道德观念等。庄子以为求道者要达到最高的精神境界，首先就要超越这些世俗观念，对世人热衷于追求的东西视若蔽屣，弃而不顾，如此，精神方能进入自由发展、自由创造的境地。不仅如此，庄子还指出，这样还不够，当时精神修养功

夫很深的哲学家宋荣子(有人说即宋)就超过了上述四种人的水平。他的精神境界又上了一个层次,达到了“举世而誉之而不加劝,举世而非之而不加沮;定乎内外之分,辩乎荣辱之境”,不把世俗的称赞与非议看做是光荣与耻辱,心中自有区分光荣与耻辱的标准,可见他已经超越了世俗的荣辱观。庄子以为这还没有达到最高境界,他提出精神要超越一切障碍,“游于无穷”就必须超越个人中心、功名和荣誉;不以世俗事务闭塞灵明,不被外物所支配,无虑于生死,达到物我两忘、与道为一的境界。由上可见,精神超越就是主体挣脱客体的羁绊,它是主观精神破除外来的压力和世俗的价值观念束缚的过程。

与人们印象中的消极无为相反,鲲鹏精神作为庄子哲学的超越观念的产物,实际上是一种奋发有为、勇于创造的精神。鲲鹏的形象象征着人的目光远大,抱负宏伟,志趣脱俗,能力超人,怀抱一种永不满足、永不止息的追求欲望,拥有一股超越凡俗的巨大的精神动力。显然,如果有了这种鲲鹏精神,人们在他们从事的事业中必能有所作为,必能破除过时的思想观念,更新陈旧的方法和模式,作出自己独特的创造和贡献。《庄子》这本书在中国哲学史和中国文学史上极其崇高的地位,它所显示的罕见其匹的深刻性、想象力就是这种鲲鹏精神的创造力的证明。受到鲲鹏精神鼓舞的阮籍、嵇康、李白、苏轼等人在文学上作出的巨大的成就同样表明,鲲鹏精神是一种创造精神。

庄子的逍遥游所追求的绝对自由在现实社会的政治生活中不可能实现,他要求彻底挣脱各种传统价值和世欲观念束缚的思想也可能导致虚无主义。尽管如此,他所描绘的作逍遥游的鲲鹏精神仍然具有其特殊的理论意义。他在人类思想史上第一次从哲学上确立了超越的观念,并且把精神自由确定为超越的唯一的目標。儒家和基督教的超越的观念以人格的完善为主要目标,而道家重视的是人的精神的自由发展。由于道家以绝对自由作为超越的目

标,所以这一观念自古以来一直引导人们否定和批判宗法主义的、专制主义的思想、观念和制度,成为批判绝对主义的思想方式、儒家的宗法伦理道德观念和封建君主专制的锐利的思想武器。此外,庄子的鲲鹏精神与儒家所倡导的、充满正气的豪杰精神一起,对我国历代知识的精神成长、对造成各式各样瑰丽多彩的知识分子人格产生了巨大的作用,它使士人心志高洁、胸怀博大、精神昂扬、奋发向上、积极进取。追求自由的鲲鹏精神有助于知识分子挣脱种种思想束缚,为他们充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进行自由的创造,开辟无限广阔的天地。李白、苏轼等人在他们的作品中表现出大胆追求理想的热忱、豪放的气概、奇特的想象力和不竭的创造精神,这正是庄子的鲲鹏精神的再现、发展和扩张。

庄周的乡贯和道统

(提要)

张正明

一位历史名人,文献所记和传说所指的故里不止一个这样的事,古代就有,现代更多。庄周就是这样的,自称是庄周故里的县或市已有三个了。

在发表倾向性意见之前,我想先提出四点原则性主张来。第一点原则性主张是,对这样的争议要作为严格的学术问题做严肃的学术探讨;不可视同逐鹿;第二点原则性主张是,早出的文献和传说通常比晚出的文献和传说可靠;第三点原则性主张是,如果这位历史名人有著作传世,那么,在他的著作中所能找到的线索便是内证,通常比他的著作所不录的外证可靠;第四点原则性主张是,证据充足的可以定论,证据欠足的不妨存疑,而证据不能成立的应予否定。

西汉中期以前的文献,连同《史记》在内,没有明确指出庄周的国籍。《史记·老子韩非列传》只说庄周是“蒙人”,不说蒙邑在何国,留下了一个疑案。据先秦的文献,齐国有蒙邑,他国有无蒙邑则不得而知。据汉代的文献,秦朝在今河南商丘市北设蒙县,其地原属宋国,由此推测,宋国可能也有一个蒙邑。如果司马迁知道宋国确实有一个蒙邑,庄周确实生在这个蒙邑,他对庄周的国籍是不

会略而不记的。《史记·老子韩非列传》说老子乃“楚若县厉乡曲仁里人也”，老莱子“或曰”“亦楚人也”，申不害乃“京人也，故郑之贱臣，学术以于韩昭侯”，韩非乃“韩之诸公子也”，他们的国籍都清楚，唯独庄周的国籍连个“或曰”也没有。显然，司马迁觉得没有把握，只能存疑。

从西汉晚期的刘向起，才说庄周是宋人。刘向《别录》说庄周乃“宋之蒙人”，不知所据为何。班固作《汉书》也说庄周为“宋人”。此后，“宋人”就成为庄周国籍问题的主说了。在《庄子》中，此说有内证可寻。内证之一是：“商太宰荡问仁于庄子”（按：“商”即宋），见于《天运》。内证之二是：“人有见宋王者，赐车十乘，以其十乘骄稚庄子”，见于《列御寇》。内证之三也在《列御寇》中，其文曰：“宋人有曹商者，为宋王使秦，得车数乘。王说之，益车百乘。反于宋，见庄子曰：‘夫处穷阓厄巷……’”云云。此外，庄周与惠施友善，《庄子》一书记惠施与庄周辩难达七次，而惠施为宋人，则庄周应是宋人。庄周丧妻，惠施至庄周家以致唁；惠施去世，庄周过惠施墓而兴叹。这两件事，也表明庄周和惠施同为宋人的可能性是很大的。

不过，庄周是楚人的可能性尚难排除，因为这在《庄子》中也不乏内证。《庄子》记列国之事，楚事最多，达49则；鲁事24则，居第二，大半与孔子有关；宋事19则，居第三，其中9则与惠施有关。无疑庄周对楚国特别熟悉，他是楚人的可能性似乎不比是宋人的可能性小，楚王遣大夫聘庄周于濮水，事见《秋水》。这位楚王是威王，这条濮水在楚地。《列御寇》所证“或聘于庄子……”云云，与《秋水》为同事异辞。至少可以断定，这时的庄周定居在楚国。

庄氏，相传有两源；一是西周末、东周初的宋戴公武庄，二是春秋中期的楚庄王。战国时期以庄为氏者，据《史记》、《战国策》、《墨子》、《韩非子》等书所记，楚有庄生、庄跻、庄辛，宋有庄氏，齐有庄贾，赵有庄豹，越有庄鸢，燕有庄子仪，魏有庄暴。可见，楚国庄氏

最多。《秋水》记“庄子与惠子游于濠梁之上”，濠为楚地水，在今安徽凤阳县。此事应发生在惠施任魏相之前，因为在惠施任魏相以后，他们就没有可能一起出游到那个老远的地方去了。假如庄周住在《水经·汭水注》引《西征记》所云小蒙城，其地在今河南商丘市北，他要同惠施一起，不辞千里之遥，到那个既无名胜，又无名人的楚国边地去也是没有可能的。

说来说去，可能性只有如下两种。

第一种可能性是庄周生于宋而迁于楚。王国维的判断就是这样的，他以定居、终老之地为准，说庄周是“楚人”（见王著《国朝汉学派戴阮二家之哲学说》自注）庄周自宋迁楚的缘由，应是避危趋安。《列御寇》记某人以宋王所赐车十乘骄稚庄周，庄周对此人说：“河上有家贫恃纬萧而食者，其子没于渊得千金之珠。其父谓其子曰：‘取石来，锻之，夫千金之珠，必在九重之渊，而骊龙颌下。不能得珠者，遭其睡也。使骊龙而寤，子尚奚微之有哉？’今宋国之深，非直九重之渊也；宋王之猛，非直骊龙也。子能得车者，必遭其睡也。使宋王而寤子为齑粉夫！”至于楚王，在庄周看来，却不像宋王那么可怕。《则阳》云：“夫楚王之为人也，形尊而严；其于罪也，无赦如虎。非夫佞人、正德，其孰能挠焉？”庄周非佞人而为贤人，无罪而有德，所以敢于谢绝楚王的礼聘。

第二种可能性是庄周乃楚人，虽到过宋和魏，但生于楚而卒于楚。鉴于庄周隐居之地的濮水如《左传·隐公四年》杜预注所云乃“陈地水名”，如《水经·沙水注》所云即欠（茨）水上游，在今安徽蒙城县境内，由此，说蒙城有庄周故里决非无稽之谈。

一说东明有庄周的故里，此说是唐代以后才有的，纯属附会。

按，东明乃卫地，卫人而以庄为氏乃闻所未闻之事。

《庄子·外物》记：“庄周家贫，故往贷粟于监河侯……”有人说监河侯必在靠近黄河的卫国，庄周必为卫人。其实，这是一个寓言，并非实有其事，监河侯于史无据。况且，当时黄河下游的河道